

股票代碼：3045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菸廠路88號12樓  
電話：(02)6638-688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43
(七)關係人交易	44~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四)部門資訊	48~49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三所述，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並追溯重編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嘉修



邱世欽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3.31		103.12.31(重編後)		103.3.31(重編後)			104.3.31		103.12.31(重編後)		103.3.31(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七)	\$ 8,217,370	5	7,903,777	5	8,178,517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七)	\$ 13,800,000	9	18,900,000	12	23,844,858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215,954	1	2,213,757	1	968,198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四))	11,984,492	8	5,593,031	4	499,328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6	-	6	-	-	-	2150 應付票據	1,467	-	191,951	-	4,677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4,994,000	10	14,990,240	10	14,091,403	10	2170 應付帳款	6,988,449	4	7,590,325	5	6,020,209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9,534	-	34,561	-	56,24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1,906	-	79,392	-	38,49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927,797	1	1,000,549	1	794,27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1,318,540	7	12,310,967	8	11,622,096	8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251,466	2	3,210,988	2	2,937,87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52,004	1	2,114,614	1	2,230,805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637,187	-	486,343	-	544,83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八))	225,476	-	217,083	-	195,604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	-	-	-	46,310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五))	2,331,257	2	2,264,612	2	2,440,823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八)	2,983,299	2	2,967,826	2	865,957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七))	5,208,218	3	2,208,218	2	1,208,21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6,275	-	26,657	-	55,1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042,793	1	1,998,735	1	1,511,762	1
流動資產合計	33,292,888	21	32,834,704	21	28,538,717	20	流動負債合計	56,124,602	35	53,468,928	35	49,616,875	35
<b>非流動資產</b>								<b>非流動負債</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193,574	2	3,480,153	2	1,066,762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14,794,704	9	14,794,293	10	14,793,058	1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92,652	-	192,652	-	178,325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七)及七)	10,627,772	7	13,182,326	9	8,285,989	6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500,000	-	500,000	-	500,000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039,973	1	1,014,349	1	916,54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879,875	1	897,246	1	725,57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5,669	2	2,688,568	2	2,657,31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47,179,634	30	47,066,319	31	42,808,799	3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	131,127	-	136,782	-	128,26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325,607	-	354,208	-	339,688	-	2645 存入保證金	803,288	1	820,504	-	830,657	-
1791 特許權(附註六(十二)及八)	42,304,379	27	39,103,292	26	40,018,829	28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九))	772,547	-	933,611	-	1,293,483	1
1805 商譽(附註六(十二))	15,845,930	10	15,845,930	10	15,845,930	11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975,080	20	33,570,433	22	28,905,304	20
1821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6,140,095	4	6,219,622	4	6,194,933	5	負債總計	87,099,682	55	87,039,361	57	78,522,179	5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0,542	1	885,173	1	897,449	1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廿三))</b>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五)、七及八)	273,057	-	271,574	-	272,350	-	3110 普通股股本	34,208,328	22	34,208,328	22	34,208,328	24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及七)	6,291,537	4	5,888,820	4	5,541,122	4	3200 資本公積	14,715,830	9	14,715,830	10	12,475,389	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3,936,882	79	120,704,989	79	114,389,765	80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537,666	14	21,537,666	14	19,262,044	14
							3350 未分配盈餘	23,618,628	15	19,805,941	13	26,242,219	18
							3400 其他權益	(591,474)	-	(302,986)	-	257,250	-
							3500 庫藏股票	(29,717,344)	(19)	(29,717,344)	(20)	(31,077,183)	(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3,771,634	41	60,247,435	39	61,368,047	43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廿三))	6,358,454	4	6,252,897	4	3,038,256	2
							權益總計	70,130,088	45	66,500,332	43	64,406,303	45
<b>資產總額</b>	<b>\$ 157,229,770</b>	<b>100</b>	<b>153,539,693</b>	<b>100</b>	<b>142,928,482</b>	<b>100</b>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b>\$ 157,229,770</b>	<b>100</b>	<b>153,539,693</b>	<b>100</b>	<b>142,928,482</b>	<b>100</b>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五)及七)	\$ 29,717,570	100	27,726,47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及十二)	20,979,696	70	17,990,379	65
5900 營業毛利	8,737,874	30	9,736,095	3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213,664	11	3,434,959	12
6200 管理費用	1,233,740	4	1,216,282	5
	4,447,404	15	4,651,241	1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廿六))	50,249	-	26,451	-
6900 營業利益	4,340,719	15	5,111,305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七))				
7010 其他收入	38,831	-	34,67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4,147)	-	91,043	-
7050 財務成本	(170,526)	(1)	(151,73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469	-	(5,9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373)	(1)	(31,966)	-
7900 稅前淨利	4,146,346	14	5,079,339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二))	211,312	1	863,488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935,034	13	4,215,851	15
8100 停業單位稅後淨損(附註六(六))	-	-	(39,732)	-
8200 本期淨利	3,935,034	13	4,176,119	15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53)	-	27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82,000)	(1)	(152,57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925)	-	8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5,278)	(1)	(152,21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29,756	12	4,023,906	1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12,687	13	4,084,450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122,347	-	91,669	-
	\$ 3,935,034	13	4,176,119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524,199	12	3,929,018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105,557	-	94,888	-
	\$ 3,629,756	12	4,023,906	15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四))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40		1.53
9720 停業單位淨損		-		(0.0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40		1.52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四))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40		1.52
9820 停業單位淨損		-		(0.0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40		1.5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科目 代號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208,328	12,456,891	19,262,044	22,171,132	24,948	387,734	(31,077,183)	57,433,894	1,086,747	58,520,641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13,363)	-	-	-	(13,363)	-	(13,363)
A5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u>34,208,328</u>	<u>12,456,891</u>	<u>19,262,044</u>	<u>22,157,769</u>	<u>24,948</u>	<u>387,734</u>	<u>(31,077,183)</u>	<u>57,420,531</u>	<u>1,086,747</u>	<u>58,507,278</u>
D1 本期淨利	-	-	-	4,084,450	-	-	-	4,084,450	91,669	4,176,119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0	(155,532)	-	(155,432)	3,219	(152,21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084,450	100	(155,532)	-	3,929,018	94,888	4,023,90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57)	-	-	-	-	-	(257)	(259)	(516)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8,755	-	-	-	-	-	18,755	120,420	139,175
O1 取得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	-	-	-	-	-	-	-	1,736,460	1,736,460
Z1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4,208,328</u>	<u>12,475,389</u>	<u>19,262,044</u>	<u>26,242,219</u>	<u>25,048</u>	<u>232,202</u>	<u>(31,077,183)</u>	<u>61,368,047</u>	<u>3,038,256</u>	<u>64,406,303</u>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208,328	14,715,830	21,537,666	19,817,858	31,294	(334,280)	(29,717,344)	60,259,352	6,252,898	66,512,250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11,917)	-	-	-	(11,917)	(1)	(11,918)
A5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u>34,208,328</u>	<u>14,715,830</u>	<u>21,537,666</u>	<u>19,805,941</u>	<u>31,294</u>	<u>(334,280)</u>	<u>(29,717,344)</u>	<u>60,247,435</u>	<u>6,252,897</u>	<u>66,500,332</u>
D1 本期淨利	-	-	-	3,812,687	-	-	-	3,812,687	122,347	3,935,034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81)	(285,907)	-	(288,488)	(16,790)	(305,27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812,687	(2,581)	(285,907)	-	3,524,199	105,557	3,629,756
Z1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4,208,328</u>	<u>14,715,830</u>	<u>21,537,666</u>	<u>23,618,628</u>	<u>28,713</u>	<u>(620,187)</u>	<u>(29,717,344)</u>	<u>63,771,634</u>	<u>6,358,454</u>	<u>70,130,088</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146,346	5,079,339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	(47,867)
A10000 稅前淨利	4,146,346	5,031,47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22,270	2,345,909
A20200 攤銷費用	631,189	322,264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58,56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36,700	73,735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90,872	63,032
A20900 財務成本	170,526	151,731
A21200 利息收入	(30,057)	(24,17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表列停業單位損失)	-	17,79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469)	5,950
A29900 其他	1,980	8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522,011	2,797,75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7,541)	40,64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73)	(6,6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2,665	67,544
A31200 存貨	(40,478)	843,465
A31230 預付款項	(150,948)	24,7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87	3,337
A31990 其他資產	(8,455)	10,912
A32130 應付票據	(190,484)	(404,227)
A32150 應付帳款	(601,876)	(645,71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86)	(34,5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40,181)	(653,165)
A32200 負債準備	15,013	(13,433)
A32210 預收款項	66,497	(124,35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058	(33,0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655)	(3,3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87,857)	(927,8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380,500	6,901,3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7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5)	(80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52)	(57,7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76,470	6,842,769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62,132)	(2,164,7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690,467)	(44,09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9,502)	(59,835)
B02200 因新增合併個體產生之現金流入	-	1,193,252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320,27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7,165)	(44,75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876	38,50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6,963)	(25,253)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5,000	203,431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08,84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9	2,12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9,243	24,0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80,361)</u>	<u>(988,74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800,000	25,129,28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9,900,000)	(31,89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7,368,991	2,596,445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979,407)	(4,493,53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50,000	3,0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5,000)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	142,24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9,281	31,65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9,383)	(60,92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04,787)	(85,52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619,695</u>	<u>(5,630,34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211)</u>	<u>541</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3,593	224,22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03,777	7,954,29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217,370</u>	<u>8,178,517</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九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又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經營行動電話業務、銷售手機及配件等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行動電話業務（簡稱2G）特許執照，年限十五年，後經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核定換發執照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又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簡稱3G）特許執照，特許執照有效期間為自核發日起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月競標取得行動寬頻業務（簡稱4G），分別於一〇三年四月及一〇四年三月合計取得經營行動寬頻業務頻率700MHz (20MHz x2)之特許執照，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取得行動寬頻業務頻率1800MHz (5MHz x 2)之特許執照，特許執照有效期間為自核發日起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及第1030010325號函，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編製財務報告。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合併公司依上述修訂後準則追溯適用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u>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u>	<u>重編前金額</u>	<u>首次適用之調整</u>	<u>重編後金額</u>
<b><u>103.12.31</u></b>			
遞延所得稅資產	\$ <u>882,732</u>	<u>2,441</u>	<u>885,173</u>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u>122,423</u>	<u>14,359</u>	<u>136,782</u>
保留盈餘	\$ <u>19,817,858</u>	<u>(11,917)</u>	<u>19,805,941</u>
非控制權益	\$ <u>6,252,898</u>	<u>(1)</u>	<u>6,252,897</u>
<b><u>103.3.31</u></b>			
遞延所得稅資產	\$ <u>894,765</u>	<u>2,684</u>	<u>897,4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u>2,657,317</u>	<u>(7)</u>	<u>2,657,3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u>112,437</u>	<u>15,827</u>	<u>128,264</u>
保留盈餘	\$ <u>26,255,355</u>	<u>(13,136)</u>	<u>26,242,219</u>
<b><u>103.1.1</u></b>			
遞延所得稅資產	\$ <u>924,576</u>	<u>2,738</u>	<u>927,3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u>115,463</u>	<u>16,101</u>	<u>131,564</u>
保留盈餘	\$ <u>22,171,132</u>	<u>(13,363)</u>	<u>22,157,769</u>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綜合損益之影響</u>	<u>重編前金額</u>	<u>首次適用之調整</u>	<u>重編後金額</u>
<b>103年1月至3月</b>			
營業成本	\$ <u>17,990,553</u>	<u>(174)</u>	<u>17,990,379</u>
營業費用	\$ <u>4,651,341</u>	<u>(100)</u>	<u>4,651,241</u>
所得稅費用	\$ <u>863,441</u>	<u>47</u>	<u>863,488</u>
本期淨利	\$ <u>4,175,892</u>	<u>227</u>	<u>4,176,119</u>
淨利影響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084,223	227	4,084,450
非控制權益	<u>91,669</u>	<u>-</u>	<u>91,669</u>
	\$ <u>4,175,892</u>	<u>227</u>	<u>4,176,119</u>
綜合損益總額影響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928,791	227	3,929,018
非控制權益	<u>94,888</u>	<u>-</u>	<u>94,888</u>
	\$ <u>4,023,679</u>	<u>227</u>	<u>4,023,906</u>
<b>每股盈餘之影響</b>			
<b>103年1月至3月</b>			
基本每股盈餘	\$ <u>1.52</u>	<u>-</u>	<u>1.52</u>
稀釋每股盈餘	\$ <u>1.51</u>	<u>-</u>	<u>1.51</u>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將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依性質區分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首次適用該準則於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該準則之衡量規定係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IASB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除下列說明評估影響外，合併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之揭露一致。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辨認客戶合約；
- (2)辨認合約中履約義務；
- (3)決定交易價格；
-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另自民國一〇四年起開始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變動情形請詳附註三(一)。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 (二)合併基礎

1.本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3.31	103.12.31	103.3.31	
本公司	大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邦媒體公司)	一般商品批發零售業	44.38 %	44.38 %	49.93 %	註1
富邦媒體公司	富昇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昇旅行社公司)	旅行服務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富邦媒體公司	富立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立人身保代公司)	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00 %	100.00 %	100.00 %	-
富邦媒體公司	富立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立財產保代公司)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3.31	103.12.31	103.3.31	
富邦媒體公司	Asian Crown International Co., Ltd.(以下簡稱Asian Crown(BVI))	一般投資業	76.26 %	76.26 %	100.00 %	註2
Asian Crown(BVI)	Fortune Kingdom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Fortune Kingdom)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Fortune Kingdom	Hong Kong Fubon Multimedia Technology Co., Ltd.(以下簡稱HK Fubon Multimedia)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HK Fubon Multimedia	富邦歌華(北京)商貿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富邦歌華公司)	商品批發業	91.30 %	91.30 %	87.50 %	註2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富天下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天下媒體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富天下媒體公司	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觀天下有線公司)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6.83 %	6.83 %	6.83 %	-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富樹林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樹林媒體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富樹林媒體公司	聯禾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禾有線公司)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0.76 %	0.76 %	0.76 %	-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優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優視傳播公司)	傳播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台固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固媒體公司)	第二類電信事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固媒體公司	聯禾有線公司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99.22 %	99.22 %	99.22 %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佳樂有線公司)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固媒體公司	紅樹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紅樹林有線公司)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29.53 %	29.53 %	29.53 %	另有70.47%持股係以信託方式持有。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鳳信有線公司)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固媒體公司	觀天下有線公司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92.38 %	92.38 %	92.38 %	-
台固媒體公司	台灣酷樂時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酷樂公司)	數位音樂及遊戲服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信電訊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信電訊公司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信聯合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台信聯合投資公司、台固新創投資公司與台聯網投資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698,752千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42%。
台信聯合投資公司	台固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固新創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信電訊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固網公司)	固定網路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灣固網公司	台聯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聯網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灣固網公司	TFN HK LIMITED	經營電信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信電訊公司	台信聯合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信聯合數位公司)	行動電話批發及電視節目製作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信電訊公司	TWM Holding Co., Ltd.(以下簡稱TWM Holding)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3.31	103.12.31	103.3.31	
TWM Holding	台信互聯通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信互聯公司)	行動通信產品開發與設計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信電訊公司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客服公司)	客戶服務及電話行銷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灣客服公司	台灣大籃球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大籃球公司)	籃球運動之管理及相關業務	- %	- %	100.00 %	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出售。
台灣客服公司	TT&T Holdings Co., Ltd.(以下簡稱TT&T Holdings)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台信電訊公司	台灣大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大數位公司)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及零售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臺北文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北文創公司)	松菸文化園區BOT案之興建及營運	49.90 %	49.90 %	49.90 %	註3

註1：大富媒體科技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及十二月配合富邦媒體公司興櫃及上市釋股案出售持有股票，另因應其上市現金增資而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減少。惟因持續擁有過半數董事席次，對富邦媒體公司仍維持控制力，故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

註2：富邦媒體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及十月因未依持股比例認購Asian Crown (BVI)及富邦歌華公司之現金增資案，致對Asian Crown (BVI)持股比例減少，投資公司HK Fubon Multimedia對富邦歌華公司持股比例增加。

註3：本公司原持有臺北文創公司49.9%股權，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起因臺北文創公司董事會改選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力，故將其視為子公司而列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

3.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無。

### (三)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

### (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所得稅費用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合併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實際值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廿九)。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附買回政府債券	\$ 3,881,961	3,481,084	3,797,622
定期存款	2,532,559	1,777,771	2,183,825
銀行存款	1,620,438	2,214,593	2,066,145
短期票券	89,893	299,786	-
庫存現金	83,202	121,546	120,842
週轉金	9,317	8,997	10,083
	<b>\$ 8,217,370</b>	<b>7,903,777</b>	<b>8,178,517</b>

####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國內上市股票	\$ 216,265	204,310	203,658
國內興櫃普通股	1,073,527	893,103	1,066,762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2,120,047	2,587,050	-
基金受益憑證	1,999,689	2,009,447	764,540
	<b>\$ 5,409,528</b>	<b>5,693,910</b>	<b>2,034,960</b>
流動	<b>\$ 2,215,954</b>	<b>2,213,757</b>	<b>968,198</b>
非流動	<b>\$ 3,193,574</b>	<b>3,480,153</b>	<b>1,066,762</b>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185,602	185,602	128,001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7,050	7,050	50,324
	<u>\$ 192,652</u>	<u>192,652</u>	<u>178,32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上述以成本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應收票據	\$ 71,722	110,093	72,897
應收帳款	15,196,539	15,157,962	14,298,822
減：備抵呆帳	(274,261)	(277,815)	(280,316)
淨額	14,922,278	14,880,147	14,018,506
合計	<u>\$ 14,994,000</u>	<u>14,990,240</u>	<u>14,091,403</u>

合併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將逾期且已全數轉銷之應收帳款出售予該公司，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相關資訊如下：

<u>交易對象</u>	<u>讓售債權金額</u>	<u>讓售價款</u>
<u>民國一〇四年一月</u>		
聖文森商榮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626,514	31,025
<u>民國一〇三年一月</u>		
聖文森商榮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991,966	42,699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未逾期未減損	\$ 14,571,604	14,417,430	13,648,979
已逾期未減損			
逾期180天以下	350,422	462,436	360,427
逾期180天以上	252	281	9,100
	<u>\$ 14,922,278</u>	<u>14,880,147</u>	<u>14,018,506</u>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期初餘額	\$ 277,815	288,620
加：本期提列	99,265	27,953
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16,421	61,517
減：本期實際沖銷	<u>(119,240)</u>	<u>(97,774)</u>
	<u>\$ 274,261</u>	<u>280,316</u>

### (五)存 貨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商品存貨	\$ 3,179,097	3,131,412	2,864,388
維修物料	70,634	78,214	73,484
餐飲存貨	<u>1,735</u>	<u>1,362</u>	<u>-</u>
	<u>\$ 3,251,466</u>	<u>3,210,988</u>	<u>2,937,872</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2,658,965千元及10,120,014千元，其中分別包含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37,508千元及13,694千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存貨控管得宜及出清庫存所致。

###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 1.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台灣固網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決議處分土地售予綺麗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底列報於待出售土地50,275千元；該資產業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過戶，並認列處分利得158,568千元。
- (2)富邦媒體公司為聚焦虛擬通路之經營與擴展，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實體藥妝通路相關資產予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底列報於待出售之機器設備、倉儲設備及電腦通訊設備等資產金額46,310千元，已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認列17,794千元之減損損失，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停業單位損失項下。該等資產業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完成處分。

#### 2.停業單位損益及現金流量之揭露

	<u>103年1月至3月</u>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營業收入	\$ 122,648
營業成本	<u>91,330</u>
營業毛利	31,318
營業費用	60,389
其他收益及費損	<u>(184)</u>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失	(29,255)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3年1月至3月</u>
營業外收支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92)
利息收入	30
其他	344
所得稅利益	<u>5,110</u>
停業單位稅後營業損失	<u>(24,963)</u>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損益	
停業單位資產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損失(稅前)	(17,794)
所得稅利益	<u>3,025</u>
停業單位資產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損失(稅後)	<u>(14,769)</u>
停業單位稅後淨損	<u>\$ (39,732)</u>
停業單位之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 34,0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8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u>(313)</u>
淨現金流入	<u>\$ 35,613</u>

3.來自停業單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金額：請詳附註六(廿四)。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持股比例 (%)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宅配通公司)	\$ 442,078	17.70	455,426	17.70	414,788	17.70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凱擘影藝公司)	266,314	32.50	267,878	32.50	283,561	32.50
TVD Shopping Co., Ltd. (TVD Shopping)	150,728	35.00	150,803	35.00	-	-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信行動公司)	20,755	13.33	23,139	13.33	27,229	19.23
	<u>\$ 879,875</u>		<u>897,246</u>		<u>725,578</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淨損)	\$ 1,469	(5,950)
其他綜合損益	<u>(17,925)</u>	<u>88</u>
綜合損益總額	<u>\$ (16,456)</u>	<u>(5,862)</u>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1.台灣宅配通公司

富邦媒體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取得台灣宅配通公司20%股權。

富邦媒體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因未參與台灣宅配通公司上市現金增資案及出售部份持股，致持股比例降至17.70%。惟因持續擔任二席董事，故對台灣宅配通公司仍具有重大影響力。

### 2.凱擘影藝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取得凱擘影藝公司32.5%股權。

凱擘影藝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660,000千元，發行新股6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整，按面額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台固媒體公司依持股比例32.5%認購。

### 3.TVD Shopping

富邦媒體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取得泰國TVD Shopping 35%股權。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係帳列預付投資款。

### 4.群信行動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取得群信行動公司19.23%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因未參與群信行動公司現金增資案，致持股比例降至13.33%。

本公司持有之表決權雖低於20%，惟因擁有董事會席次而具有重大影響力。

### (八)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富邦媒體公司	55.62 %	55.62 %	50.07 %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富邦媒體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已反映於收購日所作公允價值之調整及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4.3.31	103.12.31	103.3.31
流動資產	\$ 6,853,572	6,792,676	4,066,921
非流動資產	10,680,843	10,716,690	8,959,192
流動負債	(3,187,500)	(3,385,989)	(2,924,674)
非流動負債	(249,125)	(253,661)	(250,858)
權益	<u>\$ 14,097,790</u>	<u>13,869,716</u>	<u>9,850,581</u>
權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9,461,310	9,352,414	8,552,324
富邦媒體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4,570,151	4,433,431	1,288,660
富邦媒體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6,329	83,871	9,597
	<u>\$ 14,097,790</u>	<u>13,869,716</u>	<u>9,850,581</u>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營業收入	\$ 6,259,652	5,663,933
本期淨利	257,526	196,006
其他綜合損益	(29,452)	6,401
綜合損益總額	<u>\$ 228,074</u>	<u>202,407</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21,558	102,331
富邦媒體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52,588	101,017
富邦媒體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6,620)	(7,342)
	<u>\$ 257,526</u>	<u>196,00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8,897	105,512
富邦媒體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36,719	104,186
富邦媒體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7,542)	(7,291)
	<u>\$ 228,074</u>	<u>202,407</u>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82,731	(82,046)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35,903	47,72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547)	20,626
匯率變動影響數	(971)	491
淨現金流入(出)	<u>\$ 117,116</u>	<u>(13,205)</u>

(九)取得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1.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因臺北文創公司董事會改選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力，對臺北文創公司之權益維持為49.9%，臺北文創公司主要從事松菸文化園區BOT案之興建及營運。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1)取得之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u>臺北文創公司</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93,252
其他	79,777
非流動資產	
服務特許權	7,460,415
其他	5,656
流動負債	(647,68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285,841)
其他	(1,339,944)
	<u>\$ 3,465,634</u>

本公司取得控制日前已持有臺北文創公司49.9%權益之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約當，故重衡量應產生之利益金額及應認列商譽尚非屬重大。

### (2)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臺北文創公司於合併綜合損益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及淨損分別為28,261千元及4,363千元。倘該企業合併係發生於取得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臺北文創公司於合併綜合損益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損分別為64,437千元及23,559千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取得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 2.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處分富邦媒體公司部分股權，致持股比例由50.64%減少至49.93%，視為權益交易處理如下：

收取之現金對價	\$ 142,246
子公司投資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金額	(120,420)
其他調整	<u>(3,071)</u>
資本公積－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8,755</u>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因應富邦媒體公司上市增資，故處分部分股權及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分別調整增加資本公積－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67,210千元及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576,872千元。

富邦媒體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及十月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富邦歌華公司現金增資，致調整增加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74,034千元。

因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對子公司之控制，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電信及 機器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366,685	4,947,700	78,863,132	6,979,293	3,985,597	105,142,407
增添	-	-	176,246	112,425	2,460,681	2,749,352
重分類	23,437	8,511	2,631,434	101,476	(2,736,277)	28,581
處分及報廢	-	-	(181,753)	(27,754)	(454)	(209,961)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	-	(2,340)	(980)	-	(3,320)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u>\$ 10,390,122</u>	<u>4,956,211</u>	<u>81,486,719</u>	<u>7,164,460</u>	<u>3,709,547</u>	<u>107,707,05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8,675,595	4,961,737	73,940,408	6,049,561	3,162,832	96,790,133
增添	-	2,061	84,267	97,867	2,140,707	2,324,902
合併取得	-	-	-	10,232	-	10,232
重分類	(14,300)	(10,076)	1,924,090	133,309	(2,192,933)	(159,910)
處分及報廢	-	-	(267,180)	(58,164)	(3,087)	(328,431)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	-	(430)	(188)	-	(618)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8,661,295</u>	<u>4,953,722</u>	<u>75,681,155</u>	<u>6,232,617</u>	<u>3,107,519</u>	<u>98,636,30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3,426	1,398,811	51,830,986	4,762,865	-	58,076,088
折舊	-	35,985	2,327,296	258,235	-	2,621,516
重分類	-	4,102	-	-	-	4,102
處分及報廢	-	-	(144,956)	(27,556)	-	(172,512)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	-	(1,154)	(615)	-	(1,769)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u>\$ 83,426</u>	<u>1,438,898</u>	<u>54,012,172</u>	<u>4,992,929</u>	<u>-</u>	<u>60,527,42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83,426	1,260,526	48,470,898	3,989,482	-	53,804,332
折舊	-	35,984	2,095,797	213,210	-	2,344,991
合併取得	-	-	-	835	-	835
重分類	-	(4,165)	(29,065)	(36,483)	-	(69,713)
處分及報廢	-	-	(200,249)	(52,320)	-	(252,569)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	-	(232)	(135)	-	(367)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83,426</u>	<u>1,292,345</u>	<u>50,337,149</u>	<u>4,114,589</u>	<u>-</u>	<u>55,827,509</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u>\$ 10,283,259</u>	<u>3,548,889</u>	<u>27,032,146</u>	<u>2,216,428</u>	<u>3,985,597</u>	<u>47,066,319</u>
民國104年3月31日	<u>\$ 10,306,696</u>	<u>3,517,313</u>	<u>27,474,547</u>	<u>2,171,531</u>	<u>3,709,547</u>	<u>47,179,634</u>
民國103年3月31日	<u>\$ 8,577,869</u>	<u>3,661,377</u>	<u>25,344,006</u>	<u>2,118,028</u>	<u>3,107,519</u>	<u>42,808,799</u>

1.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1)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二十至五十五年

機電設備 十五年

(2) 電信及機器設備 二至二十年

(3) 其他 二至二十年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 2,749,352	2,324,902
其他應付款淨變動	228,403	(137,210)
負債準備淨變動	(15,623)	(22,97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2,962,132</u>	<u>2,164,714</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104.3.31	103.12.31	103.3.31
土地			
成本	<u>\$ 238,469</u>	<u>261,905</u>	<u>249,368</u>
房屋及建築			
成本	\$ 128,955	137,465	131,443
折舊	41,817	45,162	41,123
帳面金額	<u>\$ 87,138</u>	<u>92,303</u>	<u>90,320</u>
投資性不動產合計	<u>\$ 325,607</u>	<u>354,208</u>	<u>339,688</u>
公允價值	<u>\$ 854,632</u>	<u>1,113,847</u>	<u>750,538</u>
收益資本化率	<u>0.76%~4.20%</u>	<u>1.06%~4.20%</u>	<u>1.19%~3.12%</u>

合併公司將自有不動產轉出租予他人，故將其不動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收益法、比較法及成本法綜合考量後評估決定。

(十二)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本：	特許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特許執照權	服務特許權		電腦軟體	客戶關係	營業權	商標權	其他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9,291,000	7,736,128	15,845,930	2,484,186	2,849,197	1,382,000	2,517,866	5,217	72,111,524
本期取得	3,433,375	324,436	-	26,847	-	-	-	-	3,784,658
處分及報廢	-	-	-	(44)	(195,108)	-	-	-	(195,152)
調整及重分類	-	(68,204)	-	36,424	-	-	-	-	(31,780)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295)	-	-	-	(39)	(334)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u>\$ 42,724,375</u>	<u>7,992,360</u>	<u>15,845,930</u>	<u>2,547,118</u>	<u>2,654,089</u>	<u>1,382,000</u>	<u>2,517,866</u>	<u>5,178</u>	<u>75,668,916</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9,291,000	-	15,845,930	2,020,208	2,849,197	1,382,000	2,517,860	5,107	63,911,302
本期取得	-	14,294	-	28,374	-	-	7	-	42,675
合併取得	-	7,460,415	-	-	-	-	-	-	7,460,415
重分類	-	-	-	41,614	-	-	-	-	41,61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55)	-	-	-	(7)	(62)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39,291,000</u>	<u>7,474,709</u>	<u>15,845,930</u>	<u>2,090,141</u>	<u>2,849,197</u>	<u>1,382,000</u>	<u>2,517,867</u>	<u>5,100</u>	<u>71,455,944</u>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特許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特許執照權	服務特許權		電腦軟體	客戶關係	營業權	商標權	其他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785,003	138,833	-	1,852,678	1,160,171	-	778	5,217	10,942,680
本期攤銷	445,553	42,967	-	108,519	34,100	-	50	-	631,189
處分及報廢	-	-	-	(44)	(195,108)	-	-	-	(195,15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166)	-	-	-	(39)	(205)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u>\$ 8,230,556</u>	<u>181,800</u>	<u>-</u>	<u>1,960,987</u>	<u>999,163</u>	<u>-</u>	<u>828</u>	<u>5,178</u>	<u>11,378,512</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6,542,455	-	-	1,502,406	1,023,771	-	579	4,820	9,074,031
本期攤銷	186,927	17,498	-	83,398	34,100	-	51	290	322,26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33)	-	-	-	(10)	(43)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6,729,382</u>	<u>17,498</u>	<u>-</u>	<u>1,585,771</u>	<u>1,057,871</u>	<u>-</u>	<u>630</u>	<u>5,100</u>	<u>9,396,252</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u>\$ 31,505,997</u>	<u>7,597,295</u>	<u>15,845,930</u>	<u>631,508</u>	<u>1,689,026</u>	<u>1,382,000</u>	<u>2,517,088</u>	<u>-</u>	<u>61,168,844</u>
民國104年3月31日	<u>\$ 34,493,819</u>	<u>7,810,560</u>	<u>15,845,930</u>	<u>586,131</u>	<u>1,654,926</u>	<u>1,382,000</u>	<u>2,517,038</u>	<u>-</u>	<u>64,290,404</u>
民國103年3月31日	<u>\$ 32,561,618</u>	<u>7,457,211</u>	<u>15,845,930</u>	<u>504,370</u>	<u>1,791,326</u>	<u>1,382,000</u>	<u>2,517,237</u>	<u>-</u>	<u>62,059,692</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 |            |               |
|------------|---------------|
| (1)4G特許執照權 | 十五年十個月至十六年七個月 |
| (2)3G特許執照權 | 十三年九個月        |
| (3)服務特許權   | 四十四年至五十年      |
| (4)電腦軟體    | 二至十年          |
| (5)客戶關係    | 二十年           |
| (6)商標權     | 十年            |

### 1.服務特許權

臺北文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五日與台北市文化局簽訂「民間參與投資松山菸廠文化園區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興建營運移轉契約」(以下簡稱「興建營運移轉契約」)，依約取得松山菸廠文化園區興建營運權利。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開發權利金，自興建營運移轉契約簽訂之日起至興建營運移轉契約屆滿或終止之日止以直線法攤銷。興建期間所投入之建造成本，於設施興建完成開始營運之日起至興建營運移轉契約屆滿或終止之日以直線法攤銷。

### 2.客戶關係、商標權及營業權

合併公司於收購時衡量取得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並分別評估符合規範標準且具重大性之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耐用年限。部分無形資產如營業權或商標權雖有法定年限保障，惟得以申請展延，故將其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

- (1)台灣固網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七日起取得舊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舊台灣固網公司)超過百分之五十股權。針對舊台灣固網公司暨旗下所有子公司，將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為固網事業及有線電視系統事業評估，依據分析結果，辨認並單獨列示客戶關係及營業權。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台信聯合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與台灣固網公司合併而消滅），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起取得台灣電訊網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與台灣固網公司合併而消滅）超過百分之五十股權。針對該公司數據網路業務評估，依據分析結果，辨認並單獨列示客戶關係。
- (3)台固媒體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一日起取得台灣酷樂公司百分之五十五股權，又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二日起取得台灣酷樂公司百分之四十五股權。針對台灣酷樂公司暨旗下子公司行動網路業務評估，依據分析結果，辨認並單獨列示商標權及客戶關係。
- (4)大富媒體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十三日起取得富邦媒體公司超過百分之五十股權。針對富邦媒體公司暨旗下所有子公司零售通路業務評估，依據分析結果，辨認並單獨列示商標權。

### 3.商譽

商譽之整體帳面金額分攤至各單位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行動通訊業務	\$ 7,238,758	7,238,758	7,238,758
固定通訊業務	357,970	357,970	357,970
有線電視業務	3,269,636	3,269,636	3,269,636
零售業務	<u>4,979,566</u>	<u>4,979,566</u>	<u>4,979,566</u>
	<u>\$ 15,845,930</u>	<u>15,845,930</u>	<u>15,845,930</u>

### 4.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規定，將行動通訊業務、固定通訊業務、有線電視業務及零售業務分別視為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單位。

以不同業務別按營運使用資產與無形資產之使用價值依下列關鍵假設評估其可回收金額：

#### (1)行動通訊業務：

a.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五年，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已核定之財務預算推估。

#### b.預計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依用戶數、發受話分鐘數及每分鐘貢獻度之變動情形預估。

#### c.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未來年度之新申裝佣金及用戶維繫費用係考量新客戶取得及既有客戶維繫方案預估，其餘項目係考量各項成本費用變動因素估計之。

#### d.預計折現率：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評估本公司之折現率分別為5.56%及4.68%。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固定通訊業務：

- a.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五年，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已核定之財務預算推估。
- b.預計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營運成長情形，依用戶資料傳輸型態、頻寬需求等之變動情形預估。
- c.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係考量各項成本費用變動因素估計之。
- d.預計折現率：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評估之折現率分別為6.17%及5.31%。

### (3)有線電視業務：

- a.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五年，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已核定之財務預算推估。
- b.預計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依用戶數及每戶貢獻之變動情形預估。
- c.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未來年度之佣金、客戶服務成本及帳務處理成本係依據預估之用戶數變動比例調整，其餘成本及費用項目係依據評估年度實際之成本及費用項目佔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 d.預計折現率：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評估各有線電視公司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4.38%~4.92%及8.28%~8.38%。

### (4)零售業務：

- a.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五年，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已核定之財務預算推估。
- b.預計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依販售商品類別、商品均價、與會員貢獻度之變動情形預估。
- c.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成本及費用項目係依據評估年度實際之成本及費用項目佔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d. 預計折現率：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評估之折現率分別為15.55%及7.29%。

管理當局相信各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合併公司供營運使用資產與無形資產帳面價值相較，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均無資產減損之情形。另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亦無重大變動顯示有減損跡象。

###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長期應收款	\$ 5,058,736	4,717,815	4,225,861
存出保證金	595,336	579,457	567,685
預付設備款	113,775	78,501	82,170
預付投資款	-	-	148,118
其他	523,690	513,047	517,288
	<u>\$ 6,291,537</u>	<u>5,888,820</u>	<u>5,541,122</u>

### (十四)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u>104.3.31</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信用借款—金融機構	0.83%~1.15%	\$ <u>13,800,000</u>
應付短期票券	0.778%~1%	\$ 12,0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5,508)
淨 額		<u>\$ 11,984,492</u>
	<u>103.12.31</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信用借款—金融機構	0.83%~1.08%	\$ <u>18,900,000</u>
應付短期票券	0.868%~0.915%	\$ 5,6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969)
淨 額		<u>\$ 5,593,031</u>
	<u>103.3.31</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信用借款—金融機構	0.78%~1.085%	\$ 23,700,000
擔保借款—金融機構(關係人)	7.2%~7.224%	144,858
合 計		<u>\$ 23,844,858</u>
應付短期票券	0.6%	\$ 5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72)
淨 額		<u>\$ 499,328</u>

以質押定存單供銀行借款之擔保及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八及附註九。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十五)預收款項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預收用戶收入	\$ 2,128,877	2,100,001	2,287,261
客戶忠誠遞延收入	63,170	58,172	52,155
其他	139,210	106,439	101,407
	<b>\$ 2,331,257</b>	<b>2,264,612</b>	<b>2,440,823</b>

1. 為配合「電信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零售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相關規定，本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並由該行依契約規範提供足額履約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委由該行保證之預付卡及電子禮券之未使用餘額分別為774,204千元及14,358千元。
2. 為配合「電信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相關規定，台灣固網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並由該行依契約規範提供足額履約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台灣固網公司委由該行保證之國際電話卡未使用餘額為38千元。
3. 為配合「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有線播送系統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相關規定，有線電視公司就預收款項依各類預收期間之提撥比例，提撥履約保證金。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有線電視公司預收收視費業已提供55,907千元之履約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4. 為配合「零售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相關規定，富邦媒體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並由該行依契約規範提供足額履約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富邦媒體公司委由該行保證之紅利金未使用餘額為2,406千元。
5. 為配合「線上遊戲點數(卡)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零售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相關規定，台灣酷樂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並由該行依契約規範提供足額履約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台灣酷樂公司委由該行保證之音樂儲值(卡)未使用餘額為1,465千元。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六)應付公司債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	\$ 8,996,880	8,996,692	8,996,125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公司債	<u>5,797,824</u>	<u>5,797,601</u>	<u>5,796,933</u>
	<u>\$ 14,794,704</u>	<u>14,794,293</u>	<u>14,793,058</u>

1.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委由受託機構華南銀行按面額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9,000,000千元，面額10,000千元，發行期限七年，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為1.34%。於發行日起屆滿第六、七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各償還4,50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攤銷發行成本3,120千元。

公司債未來年度之到期償還金額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民國一〇七年度	\$ 4,500,000
民國一〇八年度	<u>4,500,000</u>
	<u>\$ 9,000,000</u>

2.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委由受託機構華南銀行按面額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公司債5,800,000千元，面額10,000千元，發行期限五年，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為1.29%。於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各償還2,90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攤銷發行成本2,176千元。

公司債未來年度之到期償還金額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民國一〇六年度	\$ 2,900,000
民國一〇七年度	<u>2,900,000</u>
	<u>\$ 5,800,000</u>

(十七)長期借款

	<u>104.3.31</u>	
	<u>利率區間</u>	<u>金 額</u>
信用借款—金融機構	1.05%~2.15%	\$ 12,550,000
擔保借款—金融機構	2.2526%	3,285,99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5%~2.2526%	<u>(5,208,218)</u>
合 計		<u>\$ 10,627,772</u>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103.12.31</b>	
	<b>利率區間</b>	<b>金 額</b>
信用借款－金融機構	1.05%~1.095%	\$ 12,000,000
擔保借款－金融機構	2.2526%	3,390,54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5%~2.2526%	<u>(2,208,218)</u>
合 計		<u><b>\$ 13,182,326</b></u>

  

	<b>103.3.31</b>	
	<b>利率區間</b>	<b>金 額</b>
信用借款－金融機構	1.05%~1.07%	\$ 6,000,000
擔保借款－金融機構	2.2526%	3,494,20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5%~2.2526%	<u>(1,208,218)</u>
合 計		<u><b>\$ 8,285,989</b></u>

1.信用借款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分別與各家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期間分別自首次動用日或訂約日起算兩年及七年，並定期支付利息。依部分合約規定，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金融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承諾。

2.擔保借款

臺北文創公司為因應投資松山菸廠文化園區興建營運移轉(BOT)計劃案興建及營運所需資金，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二日與臺灣銀行及台北富邦銀行等九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融資與保證額度總額為3,565,000千元，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七年，含寬限期四年，並按月支付利息。依合約規定，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流動比率、股東權益佔總資產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承諾；另臺北文創公司以BOT計劃案建築物及地上權作為聯合授信合約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八)負債準備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復原	\$ 1,120,934	1,105,662	1,033,363
重置	75,154	63,246	29,269
保固	<u>69,361</u>	<u>62,524</u>	<u>49,515</u>
	<u><b>\$ 1,265,449</b></u>	<u><b>1,231,432</b></u>	<u><b>1,112,147</b></u>
流動	\$ 225,476	217,083	195,604
非流動	<u>1,039,973</u>	<u>1,014,349</u>	<u>916,543</u>
	<u><b>\$ 1,265,449</b></u>	<u><b>1,231,432</b></u>	<u><b>1,112,147</b></u>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復原</u>	<u>重置</u>	<u>保固</u>	<u>合計</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105,662	63,246	62,524	1,231,432
本期新增	19,317	11,333	31,368	62,018
本期迴轉	(3,318)	-	(8,725)	(12,043)
本期折現攤銷	2,806	575	-	3,381
本期使用	(3,533)	-	(15,806)	(19,339)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u>\$ 1,120,934</u>	<u>75,154</u>	<u>69,361</u>	<u>1,265,44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21,896	-	52,059	1,073,955
本期新增	26,973	3,682	21,783	52,438
合併取得	-	25,494	-	25,494
本期迴轉	(15,085)	-	(11,257)	(26,342)
本期折現攤銷	3,332	93	-	3,425
本期使用	(3,753)	-	(13,070)	(16,823)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1,033,363</u>	<u>29,269</u>	<u>49,515</u>	<u>1,112,147</u>

(十九)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應付工程保留款	\$ 2,039	95,465	508,526
應付權利金	877,500	950,325	905,357
減：應付權利金折價	(126,736)	(131,923)	(140,144)
其他	19,744	19,744	19,744
	<u>\$ 772,547</u>	<u>933,611</u>	<u>1,293,483</u>

應付權利金係臺北文創公司與台北市文化局簽訂興建營運移轉契約之開發權利金，請詳附註九之說明。

(二十)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一年內	\$ 3,027,911	2,989,343	2,908,235
一年至五年	4,769,965	4,823,342	5,164,061
五年以上	99,145	102,907	115,725
	<u>\$ 7,897,021</u>	<u>7,915,592</u>	<u>8,188,021</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維修據點、直營店、基地台及機房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部份合約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及轉租給付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最低租賃給付	\$ 881,285	856,863
轉租給付	<u>(145)</u>	<u>(94)</u>
	<u>\$ 881,140</u>	<u>856,769</u>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一年內	\$ 13,137	15,232	22,055
一年至五年	<u>11,783</u>	<u>14,866</u>	<u>21,851</u>
	<u>\$ 24,920</u>	<u>30,098</u>	<u>43,906</u>

(廿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97千元及1,213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4,241千元及65,193千元。

(廿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產生者	\$ 523,786	759,35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499,016)</u>	<u>16,753</u>
	<u>24,770</u>	<u>776,104</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本期產生者	<u>186,542</u>	<u>87,384</u>
所得稅費用	<u>\$ 211,312</u>	<u>863,488</u>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b>\$ 1,234,356</b>	<b>1,234,356</b>	<b>1,333,860</b>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含)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6.27%及14.14%，係以財政部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計算。此外，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合併公司之最近期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台信電訊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富天下媒體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富樹林媒體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台信聯合數位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台灣大數位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台信聯合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台固新創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台灣固網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台灣客服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台聯網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優視傳播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台固媒體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聯禾有線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
永佳樂有線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紅樹林有線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鳳信有線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觀天下有線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台灣酷樂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富邦媒體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富昇旅行社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富立人身保代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
富立財產保代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臺北文創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對核定結果尚有疑義，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已分別向原機關申請更正核定及復查中。

台灣固網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對核定結果尚有疑義，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已分別向原機關申請復查及更正核定中。

台固媒體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對核定結果尚有疑義，民國九十七年度已向原機關申請復查。

### (廿三) 權益

####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之股本為6,000,000千股，實收股本為3,420,833千股，每股面額10元。

#### 2. 資本公積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公司債轉換溢價	\$ 8,775,820	8,775,820	8,775,820
庫藏股票交易	5,159,704	5,159,704	3,639,301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5,965	85,965	18,75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52,219	652,219	1,3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26,705	26,705	24,783
其他	<u>15,417</u>	<u>15,417</u>	<u>15,417</u>
	<b><u>\$ 14,715,830</u></b>	<b><u>14,715,830</u></b>	<b><u>12,475,389</u></b>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撥充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惟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此外，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得用以彌補虧損。

####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虧損，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就其餘額依下列項目分派之：

- (1) 董事酬勞以百分之零點三為上限。
- (2) 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紅利。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餘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依股東會之決議分配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入帳。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分別按當年度稅後淨利之一定比率估列，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94,288千元及110,27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989千元及11,027千元。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之董事會及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00,543	2,275,622		
特別盈餘公積	302,986	-		
股東現金股利	<u>15,243,655</u>	<u>15,064,599</u>	5.6	5.6
	<u>\$ 17,047,184</u>	<u>17,340,221</u>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之董事會及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常會亦擬議及決議配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現金紅利分別為396,057千元及420,753千元，董事酬勞分別為33,846千元及42,075千元。前述盈餘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尚待股東會決議。有關決議盈餘分派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	\$ 31,294	(334,280)	(302,98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665)	-	(2,6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77,898)	(277,8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4	(8,009)	(7,925)
民國104年3月31日	<u>\$ 28,713</u>	<u>(620,187)</u>	<u>(591,474)</u>
民國103年1月1日	\$ 24,948	387,734	412,6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3	-	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55,560)	(155,5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7	28	65
民國103年3月31日	<u>\$ 25,048</u>	<u>232,202</u>	<u>257,250</u>

6.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子公司台信聯合投資公司、台聯網投資公司及台固新創投資公司為投資目的分別持有本公司股票698,752千股、698,752千股及730,726千股，帳面金額及市價分別為76,513,300千元、73,019,542千元及69,711,246千元。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故本公司轉列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29,717,344千元、29,717,344千元及31,077,183千元，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依公司法規定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台固新創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出售其持有之本公司股票31,974千股，處分價款為2,970,389千元，本公司依該交易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金額1,520,403千元。

7.非控制權益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重編後期初餘額	\$ 6,252,897	1,086,74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22,347	91,6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140)	2,98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50)	2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259)
處分子公司部分股權	-	120,42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1,736,460
期末餘額	<u>\$ 6,358,454</u>	<u>3,038,256</u>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廿四)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稅後金額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812,687</u>	2,722,081	\$ <u>1.40</u>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3,812,687	2,722,08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u>	<u>4,47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812,687</u>	2,726,559	\$ <u>1.40</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03年1月至3月		
	稅後金額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4,104,288	2,690,107	\$ 1.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停業單位淨損	<u>(19,838)</u>	2,690,107	<u>(0.0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084,450</u>	2,690,107	\$ <u>1.52</u>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4,104,288	2,690,1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u>	<u>5,56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4,104,288	2,695,673	\$ 1.5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停業單位淨損	<u>(19,838)</u>	2,695,673	<u>(0.0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084,450</u>	2,695,673	\$ <u>1.51</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報導日之該潛在普通股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廿五)繼續營業單位營業收入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電信服務收入	\$ 14,313,553	14,539,486
銷貨收入	12,921,641	10,845,545
有線電視及寬頻產品收入	1,580,788	1,528,821
其他營業收入	<u>901,588</u>	<u>812,622</u>
	<u>\$ 29,717,570</u>	<u>27,726,474</u>

(廿六)繼續營業單位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警政查詢收入	\$ 3,945	7,499
政府補助收入	1,522	8,432
其他	<u>44,782</u>	<u>10,520</u>
	<u>\$ 50,249</u>	<u>26,451</u>

(廿七)繼續營業單位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 30,057	24,140
租金收入	7,987	8,545
其他收入	<u>787</u>	<u>1,987</u>
	<u>\$ 38,831</u>	<u>34,67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 (36,700)	(72,543)
外幣兌換(損)益	(25,064)	7,86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58,568
其他	<u>(2,383)</u>	<u>(2,851)</u>
	<u>\$ (64,147)</u>	<u>91,043</u>

3.財務成本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3,860	90,477
公司債	48,597	48,597
其他	<u>29,962</u>	<u>16,055</u>
	172,419	155,129
減:利息資本化之金額	<u>(1,893)</u>	<u>(3,398)</u>
	<u>\$ 170,526</u>	<u>151,731</u>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33%	1.20%~1.35%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廿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維持整體之資本管理策略，以健全資本基礎及符合主管機關實收之最低資本額之規定，並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網路建設等資本支出、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 (廿九)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之種類

##### 金融資產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 5,409,528	5,693,910	2,034,9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2,652	192,652	178,32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	6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217,370	7,903,777	8,178,517
應收款項(含流動及非流動)	21,020,067	20,743,165	19,167,791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500,000	500,000	500,000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3,256,356	3,239,400	1,138,307
存出保證金	595,336	579,457	567,685
小計	33,589,129	32,965,799	29,552,300
合 計	\$ 39,191,315	38,852,367	31,765,585

##### 金融負債

	<b>104.3.31</b>	<b>103.12.31</b>	<b>103.3.31</b>
短期借款	\$ 13,800,000	18,900,000	23,844,858
應付短期票券	11,984,492	5,593,031	499,328
應付款項(含流動及非流動)	19,133,165	21,086,502	18,959,216
應付公司債	14,794,704	14,794,293	14,793,05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5,835,990	15,390,544	9,494,207
存入保證金	803,288	820,504	830,657
合 計	\$ 76,351,639	76,584,874	68,421,324

####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包含估計利息之長短期金融負債合約到期分析，另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b>104年3月31日</b>					
信用借款	\$ 26,350,000	26,517,335	18,948,225	7,469,110	100,000
擔保借款	3,285,990	3,290,000	210,000	3,080,000	-
應付短期票券	11,984,492	12,000,000	12,000,000	-	-
應付公司債	14,794,704	15,604,570	195,420	15,409,150	-
	<b><u>\$ 56,415,186</u></b>	<b><u>57,411,905</u></b>	<b><u>31,353,645</u></b>	<b><u>25,958,260</u></b>	<b><u>100,000</u></b>
<b>103年12月31日</b>					
信用借款	\$ 30,900,000	31,109,636	21,063,203	10,046,433	-
擔保借款	3,390,544	3,395,000	210,000	3,185,000	-
應付短期票券	5,593,031	5,600,000	5,600,000	-	-
應付公司債	14,794,293	15,604,570	195,420	15,409,150	-
	<b><u>\$ 54,677,868</u></b>	<b><u>55,709,206</u></b>	<b><u>27,068,623</u></b>	<b><u>28,640,583</u></b>	<b><u>-</u></b>
<b>103年3月31日</b>					
信用借款	\$ 29,700,000	29,848,674	24,806,134	5,042,540	-
擔保借款	3,639,065	3,883,155	437,335	3,445,820	-
應付短期票券	499,328	500,000	500,000	-	-
應付公司債	14,793,058	15,799,990	195,420	11,044,270	4,560,300
	<b><u>\$ 48,631,451</u></b>	<b><u>50,031,819</u></b>	<b><u>25,938,889</u></b>	<b><u>19,532,630</u></b>	<b><u>4,560,300</u></b>

### 4. 匯率風險

#### (1)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外幣匯率風險影響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人民幣	\$ 38,213	5.035	192,402	38,351	5.095	195,500	488	4.915	2,401
美金	57,494	31.285	1,798,358	60,483	31.71	1,916,691	35,829	30.495	1,092,641
日圓	673	0.2614	176	652	0.2647	173	40	0.2986	12
港幣	301	4.034	1,213	326	4.087	1,332	224	3.930	881
歐元	626	33.89	21,218	416	38.57	16,062	1,588	41.87	66,489
<b>金融負債</b>									
美金	17,161	31.285	536,875	18,767	31.71	595,107	16,474	30.495	502,359
日圓	6,504	0.2614	1,700	4,683	0.2647	1,240	4,932	0.2986	1,473
港幣	197	4.034	794	144	4.087	589	492	3.930	1,935
歐元	12	33.89	399	14	38.57	548	4	41.87	161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25,064千元及利益7,869千元,由於合併公司之外幣交易及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如報導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美金、日圓、港幣及歐元貶值5%(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分別增加74,052千元及32,786千元。

### 5.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帳面金額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482,478	8,530,060	6,969,889
金融負債	49,779,196	51,287,324	44,992,38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86,657	2,472,715	2,205,052
金融負債	6,635,990	3,390,544	3,639,065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另就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評估,若利率增加0.5%(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5,937千元及1,793千元。

### 6.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4.3.31		103.12.31		10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14,794,704	14,775,239	14,794,293	14,774,375	14,793,058	14,717,038

應付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以第二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櫃檯買賣中心於報導日之加權平均百元價計算公允價值。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依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導日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b>104.3.31</b>					
<b>公 允 價 值</b>					
<u>帳面金額</u>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 計</u>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b>					
國內上市股票	\$ 216,265	216,265	-	-	216,265
國內興櫃普通股	1,073,527	1,073,527	-	-	1,073,527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2,120,047	-	2,120,047	-	2,120,047
基金受益憑證	<u>1,999,689</u>	<u>1,999,689</u>	-	-	<u>1,999,689</u>
	<b><u>\$ 5,409,528</u></b>	<b><u>3,289,481</u></b>	<b><u>2,120,047</u></b>	<b><u>-</u></b>	<b><u>5,409,528</u></b>
<b>103.12.31</b>					
<b>公 允 價 值</b>					
<u>帳面金額</u>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 計</u>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b>					
國內上市股票	\$ 204,310	204,310	-	-	204,310
國內興櫃普通股	893,103	893,103	-	-	893,103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2,587,050	-	2,587,050	-	2,587,050
基金受益憑證	<u>2,009,447</u>	<u>2,009,447</u>	-	-	<u>2,009,447</u>
	<b><u>\$ 5,693,910</u></b>	<b><u>3,106,860</u></b>	<b><u>2,587,050</u></b>	<b><u>-</u></b>	<b><u>5,693,910</u></b>
<b>103.3.31</b>					
<b>公 允 價 值</b>					
<u>帳面金額</u>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 計</u>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b>					
國內上市股票	\$ 203,658	203,658	-	-	203,658
國內興櫃普通股	1,066,762	1,066,762	-	-	1,066,762
基金受益憑證	<u>764,540</u>	<u>764,540</u>	-	-	<u>764,540</u>
	<b><u>\$ 2,034,960</u></b>	<b><u>2,034,960</u></b>	<b><u>-</u></b>	<b><u>-</u></b>	<b><u>2,034,960</u></b>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①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掛牌買賣之公司股票、基金)。
- ②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以市場比較法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及流動性進行評估。

### (三十)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 2.風險管理架構

(1)決策機制：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核定整體之風險管理政策，並持續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另藉由經營管理會議定期檢討公司營運目標、業務管理及未來發展規劃、預算執行狀況及財務資金控管情形等。

#### (2)風險管理政策：

- a.持續推動以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
- b.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
- c.架構全公司整體之風險管理體系，將風險控制於可接受或管制範圍之內。
- d.引進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並達到持續改善。

#### (3)監督機制：

稽核室於日常查核時，即應考慮各項業務可能面臨之風險高低，以做為排定年度稽核計畫時之重要依據。平時於發現異常時立即通報相關權責主管，並需追蹤其後續之處理情形，以確保異常事項已落實處理完成。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及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合併公司尚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及類似之地方區域進行交易。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57,799,827千元、51,516,644千元及58,409,216千元。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從事金融商品交易並未涉及重大之匯率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價格風險，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服務範圍為台灣地區，除國際漫遊等相關業務外，主要營業收入支出均為新台幣。此外，有少部份支出以歐元或美元方式支付，為了避免匯率波動影響，合併公司以保守原則購入現匯來進行避險。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合併公司無重大影響。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及與銀行簽訂中期授信合約，係鎖定中長期利率，在利率負擔方面則不受利率波動的影響。另利率變動對於銀行短期借貸，亦無太大影響。

#### (3)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主係合併公司為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因投資之績效係被積極監控且係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

敏感度分析：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上漲5%(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綜合淨利將分別增加270,476千元及101,748千元。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4,737	4,551
其他關係人	31,565	32,411
	<b>\$ 36,302</b>	<b>36,962</b>

合併公司向上開公司提供電信等服務，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 2. 進貨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121,750	122,954
其他關係人	61,728	58,773
減：屬停業單位之進貨	-	(4,866)
	<b>\$ 183,478</b>	<b>176,861</b>

上開公司向合併公司提供物流配送、版權及保險等服務，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2,132	2,792	3,783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37,402	31,769	52,466
		<b>\$ 39,534</b>	<b>34,561</b>	<b>56,249</b>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70,428	109,211	95,043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58,497	60,568	53,859
		<b>\$ 128,925</b>	<b>169,779</b>	<b>148,902</b>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35,098	45,329	38,495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36,808	34,063	-
		<b>\$ 71,906</b>	<b>79,392</b>	<b>38,495</b>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b>\$ 66,464</b>	<b>56,419</b>	<b>38,703</b>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 預付款項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其他關係人	\$ <u>30,401</u>	<u>15,986</u>	<u>27,632</u>

6. 向關係人長短期借款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其他關係人	\$ <u>705,000</u>	<u>727,500</u>	<u>894,858</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長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另均向關係人動用履約保證額度32,500千元。

7. 銀行存款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1)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其他關係人	\$ <u>989,218</u>	<u>1,610,122</u>	<u>1,287,251</u>
(2)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其他關係人	\$ <u>1,603,107</u>	<u>1,587,469</u>	<u>784,942</u>

8. 取得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關聯企業TVD Shopping 148,11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帳列預付投資款，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取得其35%股權。

9. 其他

(1) 存出保證金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其他關係人	\$ <u>32,429</u>	<u>32,489</u>	<u>30,772</u>

(2) 捐贈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	\$ <u>10,667</u>	<u>15,000</u>

(3) 其他費用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	\$ 80,600	80,243
減：屬停業單位之其他費用	-	(168)
	\$ <u>80,600</u>	<u>80,075</u>

(4) 租金支出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	\$ 21,240	18,491
減：屬停業單位之租金支出	-	(852)
	\$ <u>21,240</u>	<u>17,639</u>

上開租賃事項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租金按月支付。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三)主要管理階層報酬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73,721	72,884
退職後福利	729	701
離職福利	-	27,560
	\$ 74,450	101,145

###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銀行融資額度、銀行聯貸案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資產名稱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單及受限制存款	\$ 124,806	124,806	85,735
服務特許權	7,810,560	7,597,295	7,457,2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單及受限制存款	108,864	107,380	272,350
	\$ 8,044,230	7,829,481	7,815,296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104.3.31	103.12.31	103.3.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	\$ 6,865,395	8,857,528	14,667,741
	購置手機款	\$ 5,290,075	7,057,442	5,014,719

2. 富邦媒體公司為配合業務發展需求，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經董事決議，規劃物流中心之倉儲建物興建及設備採購案，預計投入金額分別約為1,828,250千元及642,89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在規劃評估中。

(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提供背書保證之餘額(為合併個體間相互提供保證之金額)分別為21,550,000千元、22,057,360千元及21,793,960千元。

(三) 臺北文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五日與台北市文化局簽訂興建營運移轉契約。其契約之主要內容概述如下：

#### 1. 興建營運期間：

自簽訂興建營運移轉契約之翌日開始起算，分為興建期及營運期，共50年。

#### 2. 開發權利金：

開發權利金總額原為1,238,095千元(未稅)，另依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之增補協議書約定，自協議書簽訂日起改採營業稅外加方式繳納故增加48,750千元，尚未支付之餘額將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分十四年逐期平均繳納。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權利金共計336,221千元。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3. 營運權利金：

營運期間每年依營業總收入0.5%計算繳交營運權利金。另依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之增補協議書約定，自協議書簽訂日起改採營業稅外加方式繳納。

### 4. 履約保證金：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依合約已開立履約保證函計65,000千元。

### 5. 土地租金：

興建期間按該土地依法應繳納之地價稅(土地公告地價總值之1%)及其他費用計收。

營運期間按當年公告地價之5%計算，並以60%計收(即土地公告地價總值之3%)。另依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之增補協議書約定，自協議書簽訂日起改採營業稅外加方式繳納。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富邦媒體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人民幣145,000千元內，擬設立HONEST DEVELOPMENT CO., LTD.，並轉投資向YOUNG LABEL HOLDINGS LIMITED購入香港悅繁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以間接持有深圳好柏信息諮詢有限公司100%股權。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決議，擬以港幣150,000千元投資香港商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

##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04,537	961,827	1,466,364	543,777	1,076,264	1,620,041
保險費用	42,875	84,441	127,316	44,980	87,093	132,073
退休金費用	22,070	41,061	63,131	22,452	43,210	65,66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4,206	50,149	74,355	24,352	47,555	71,907
折舊費用	2,490,237	131,279	2,621,516	2,216,177	128,814	2,344,991
攤銷費用	529,570	101,619	631,189	245,033	77,231	322,26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帳列營業外支出之折舊費用分別為754千元及918千元。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份)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以業務屬性作區分，以提供不同的產品，共有四個應報導部門：電信、零售、有線電視及其他。由於每一報導部門具有不同的市場屬性及經營方式，其說明如下：

電信：提供用戶行動通訊、手機銷售及固網通訊相關服務。

零售：電視購物、網路購物及型錄購物行銷。

有線電視：提供家庭用戶有線電視及寬頻上網相關服務。

其他：其他非電信、零售、有線電視之業務。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停業單位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u>電 信</u>	<u>零 售</u>	<u>有線電視</u>	<u>其 他</u>	<u>調 整 及銷除</u>	<u>合 計</u>
<b>104年1月至3月</b>						
營業收入	\$ 21,814,806	6,259,652	1,623,908	137,622	(118,418)	29,717,570
營業成本	14,653,463	5,484,015	777,895	111,351	(47,028)	20,979,696
營業費用	3,785,140	480,794	188,517	27,478	(34,525)	4,447,404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48,317	28	1,904	-	-	50,249
營業利益	3,424,520	294,871	659,400	(1,207)	(36,865)	4,340,719
EBITDA(註)	6,325,716	328,522	888,495	49,286	2,159	7,594,178
<b>103年1月至3月</b>						
營業收入	\$ 20,527,873	5,663,933	1,581,301	39,118	(85,751)	27,726,474
營業成本	12,328,969	4,934,427	736,139	32,297	(41,453)	17,990,379
營業費用	4,020,812	446,739	183,087	607	(4)	4,651,24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6,761	1,042	8,648	-	-	26,451
營業利益	4,194,853	283,809	670,723	6,214	(44,294)	5,111,305
EBITDA(註)	6,572,875	317,016	861,863	23,932	(3,689)	7,771,997

(註)：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EBITDA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一)	期末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台灣固網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9,000,000	\$ 9,000,000	\$ 8,180,000	1.2962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運需求	\$ -	-	-	\$ 22,773,854 (註二)	\$ 22,773,854 (註二)
2	觀天下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60,000	250,000	250,000	1.29489%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運週轉	-	-	-	287,798 (註三)	502,628 (註三)
3	鳳信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40,000	530,000	530,000	1.29489%	業務往來	545,228	-	-	-	-	545,228 (註三)	1,000,452 (註三)
4	永佳樂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80,000	480,000	480,000	1.29489%~1.29567%	業務往來	495,160	-	-	-	-	495,160 (註三)	808,855 (註三)
5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1.29556%~1.298%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運需求	-	-	-	8,507,723 (註二)	8,507,723 (註二)
		台灣酷樂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運需求	-	-	-	8,507,723 (註二)	8,507,723 (註二)
		優視傳播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00,000	600,000	180,000	1.294%~1.29789%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運需求	-	-	-	8,507,723 (註二)	8,507,723 (註二)
		台固媒體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00	2,580,000	1,080,000	1.294%~1.29567%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運需求	-	-	-	8,507,723 (註二)	8,507,723 (註二)
6	台信電訊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0	300,000	300,000	1.29478%~1.2962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運需求	-	-	-	36,001,717 (註二)	36,001,717 (註二)

註一：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二：資金貸放金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必要者，合計以不超過貸放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必要者，貸款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下列三者孰低為限：(1)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2)貸與公司投資於申貸公司之金額、(3)貸與公司投資於申貸公司之持股比例，乘以申貸公司負債總額後之金額。但貸與公司貸款予直接及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股份之公司，或直接及間接對貸與公司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股份之公司，其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放金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必要者，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總額加計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1. 有業務往來者，其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均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2. 有短期融通必要者，其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一)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一)	實際動支 金額 (註一)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註一)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註二)	\$ 42,000,000	\$ 21,500,000	\$ 21,500,000	\$ 11,569,275	\$ -	33.71%	\$ 63,771,634	Y	N	N
				(註三)			(註四)				(註三)		
1	富邦媒體公 司	台灣酷樂公司	(註二)	259,800	50,000	50,000	50,000	-	0.08%	63,771,634	Y	N	N
				(註三)							(註三)		
		富邦歌華公司	(註二)	789,406	502,960	-	-	-	0.00%	6,556,806	N	N	Y
				(註五)		(註五)	(註五)			(註五)			

註一：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皆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二：係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股份之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對其投資金額之百分之二百為限。

註四：其中含 US\$15,000 千元。

註五：富邦媒體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富邦媒體公司淨值為限，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對其投資金額為限。

※個別對象限額：富邦媒體公司對富邦歌華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富邦媒體公司對其之投資金額為限(US\$12,322,314 元×31.285+RMB60,000,000 元×5.035+US\$3,254,043.15 元×31.285=NTD789,406 千元)。

※富邦媒體公司董事會通過對富邦歌華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0 千元。

※實際動支金額: 0 千元。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0 千元。

註六：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期末匯率 US\$1=NT\$31.285，RMB1=NT\$5.035 換算新台幣。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 (千單位/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公允價值	
本公司	<u>股 票</u>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74	\$ 216,265	0.028	\$ 216,265	
	國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000	2,120,047	14.9	2,120,047	
	Bridge Mobile Pte Ltd. Yes Mobile Holdings Company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74	7,050 -	10 0.19	- -	註一
富邦媒體公司	<u>受益憑證</u>							
	富邦策略高收益債券基金-B類型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302	187,450	-	187,450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970	200,276	-	200,276	
	富邦中國高收益債券基金-B類型(人民幣)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86	187,603	-	187,603	
	復華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B類型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225	70,041	-	70,041	
	柏瑞全球策略高收益債券基金-B類型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351	185,506	-	185,506	
	瀚亞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B類型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028	179,350	-	179,350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933	400,563	-	400,563	
	摩根亞洲總合高收益債券基金-月息型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916	188,285	-	188,285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2,520	400,615	-	400,615	
台信電訊公司	<u>股 票</u>							
	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0	60,000	7.73	-	
	<u>股 票</u>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98	67,731	5.21	-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0	11,471	3	-	
	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	12	-	註一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3	6,773	3.17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 (千單位/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公允價值	
台固媒體公司	受益憑證 Dragon Tiger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0.2	\$ 6	-	\$ -	
台信聯合投資公司	股 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大台北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497 10,000	21,954,395 39,627	5.86 6.67	21,954,395 -	
台固新創投資公司	特別股股票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甲種記名 可轉換特別股 股 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87,590	500,000 9,591,056	1.24 2.56	- 9,591,056	
台灣固網公司	股 票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531	1,073,527	3.46	1,073,527	
台聯網投資公司	股 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0,665	44,967,849	12	44,967,849	

註一：係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註二：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及附表八。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357,825)	2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 225,933	2	(註一)
			進貨	1,140,890	(註二)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441,569)	(註三)	(註一)
	台灣大數位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81,229	(註二)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94,211)	(註三)	
			銷貨	(3,693,934)	17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1,002,188	9	(註一)
台灣大數位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3,591,598	(註四)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1,539,921)	(註一)	
			銷貨	(281,229)	91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94,211	91	
台灣固網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140,890)	41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441,569	50	(註一)
台灣大數位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357,825	(註二)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225,933)	(註三)	(註一)
			銷貨	(3,591,600)	71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1,539,921	99	
台灣大數位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3,693,934	(註二)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1,002,188)	(98)	(註一)
			頻道費收入	(117,676)	15	依合約條件收款	(註五)	(註五)	-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子公司	頻道費收入	(106,344)	13	依合約條件收款	(註五)	(註五)	-	-	
永佳樂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母公司	版權費	106,344	54	依合約條件付款	(註五)	(註五)	-	-	
鳳信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母公司	版權費	117,676	57	依合約條件付款	(註五)	(註五)	-	-	
富邦媒體公司	台灣宅配通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17,327	2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33,632)	(2)	

註一：應收(付)帳款係還原扣抵之應收(付)帳款並減除代收代付款項等性質之餘額。

註二：包含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註三：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註四：係帳列營業費用。

註五：該公司委託關係人處理之有線電視節目頻道版權成本，因僅此一項，故無從比較。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25,933	5.68	\$ -	-	\$ 224,350	\$ -
			其他應收款	33,624		-	-	31,826	-
	台灣大數位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002,188	11.03	-	-	1,002,188	-
			其他應收款	245,611		-	-	241,692	-
台信電訊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1,541		-	-	1,341	-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2,309,277		-	-	2,309,277	-
	優視傳播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0,370		-	-	180,370	-
台灣固網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82,221		-	-	1,082,221	-
			應收帳款	441,569	10.78	-	-	439,644	-
台灣大數位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8,306,539		-	-	44,640	-
			應收帳款	1,539,921	8.55	-	-	1,539,921	-
鳳信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5,712		-	-	101	-
			應收帳款	4,999	7.51	-	-	-	-
觀天下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531,766		-	-	-	-
			應收帳款	2,137	7.24	-	-	-	-
永佳樂有線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0,829		-	-	-	-
			應收帳款	5,396	6.84	-	-	-	-
			其他應收款	481,483		-	-	-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信電訊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41,872,288	\$ 41,872,288	371,196	100	\$ 26,572,411	\$ 974,090	\$ 1,472,407	註一
	臺北文創公司	台灣	松菸文化園區 BOT 案之 興建及營運	1,918,655	1,918,655	191,866	49.9	1,709,205	(27,498)	(13,722)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6,802,000	16,802,000	42,065	100	21,269,307	667,006	667,006	
	群信行動公司	台灣	行動支付之技術開發及 資訊處理服務業	30,000	30,000	3,000	13.33	20,755	(17,881)	(2,384)	
	富邦媒體公司	台灣	一般商品批發零售業	8,129,394	8,129,394	63,047	44.38	9,461,310	274,346	-	註二
	優視傳播公司	台灣	傳播業	222,417	222,417	18,177	100	278,502	21,641	-	註二
富天下媒體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台灣	第二類電信事業	5,210,443	5,210,443	230,921	100	7,581,034	544,556	-	註二
	富天下媒體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92,189	92,189	8,945	100	98,637	1,246	-	註二
	富樹林媒體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6,984	16,984	1,500	100	17,752	145	-	註二
	富樹林媒體公司	台灣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91,910	91,910	3,825	6.83	97,156	19,259	-	註二
	富樹林媒體公司	台灣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16,218	16,218	1,300	0.76	16,144	27,977	-	註二
	富邦媒體公司	台灣	旅行服務業	6,000	6,000	2,500	100	50,960	541	-	註二
富邦媒體公司	富立人身保代公司	台灣	人身保險代理人	3,000	3,000	300	100	11,846	563	-	註二
	富立財產保代公司	台灣	財產保險代理人	3,000	3,000	300	100	12,420	(111)	-	註二
	Asian Crown (BVI)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	789,864	789,864	26,500	76.26	153,220	(50,013)	-	註二
	台灣宅配通公司	台灣	物流業	337,860	337,860	16,893	17.70	442,078	39,780	-	註二
	TVD Shopping	泰國	一般商品批發零售業	150,345	150,345	31,150	35.00	150,728	3,668	-	註二
				(THB 155,750)	(THB 155,750)						

(接次頁)

##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例(%)	帳面金額			
Asian Crown(BVI)	Fortune Kingdom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1,035,051	\$ 1,035,051	33,633	100	\$ 196,209	\$ (49,847)	\$ -	註二
Fortune Kingdom	HK Fubon Multimedia	香港	一般投資業	1,035,051	1,035,051	33,633	100	196,209	(49,847)	-	註二
台信電訊公司	TWM Holding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	347,951	347,951	-	100	258,689	(1,507)	-	註二及註六
	台灣固網公司	台灣	固定網路業務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	100	56,935,598	767,997	-	註二
	台信聯合數位公司	台灣	行動電話批發及電視節目製作	112,000	112,000	11,200	100	116,140	(100)	-	註二
	台信聯合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7,785,441	17,785,441	22,103	100	30,480,713	(3,976)	-	註二
	台灣客服公司	台灣	客戶服務及電話行銷	56,210	56,210	2,484	100	121,950	14,983	-	註二
	台灣大數位公司	台灣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及零售業	1,000,000	1,000,000	20,000	100	1,686,188	196,064	-	註二
台灣客服公司	TT&T Holdings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36,284	36,284	1,300	100	51,649	(635)	-	註二
台信聯合投資公司	台固新創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3,602,782	3,602,782	400	100	8,421,824	28	-	註二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台灣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2,061,522	2,061,522	33,940	100	2,308,719	49,815	-	註二
	紅樹林有線公司	台灣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510,724	510,724	6,248	29.53	669,478	24,485	-	註二及註三
	鳳信有線公司	台灣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3,261,073	3,261,073	68,090	100	3,462,846	51,725	-	註二
	聯禾有線公司	台灣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1,986,250	1,986,250	169,141	99.22	2,099,958	27,977	-	註二
	觀天下有線公司	台灣	有線電視系統經營	1,221,002	1,221,002	51,733	92.38	1,287,196	19,259	-	註二
	台灣酷樂公司	台灣	數位音樂及遊戲服務	129,900	129,900	14	100	261,096	14,993	-	註二
	凱擘影藝公司	台灣	電影片發行業、藝文服務業、演藝活動業	292,500	292,500	29,250	32.5	266,314	(4,974)	-	註二
台灣固網公司	台聯網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2,314,536	22,314,536	400	100	39,457,138	(70)	-	註二
	TFN HK LIMITED	香港	經營電信業務	3,001	3,001	1,300	100	17,656	1,005	-	註二
				(HK\$744)	(HK\$744)						

註一：含母子公司間順逆流及合併調整未實現損益影響數。

註二：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三：另有 70.47% 持股係以信託方式持有。

註四：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期末匯率 HK\$1=NT\$4.034，THB1=NT\$0.9653 換算新台幣。

註五：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

註六：期末持有股數為 1 股。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簡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富邦媒體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6,33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59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45,61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3,624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0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富邦媒體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61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31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預付款項	50,78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76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短期借款	8,180,0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5%
	本公司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1	短期借款	2,300,0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1%
	本公司	台信電訊公司	1	短期借款	300,0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1	應付帳款	86,99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應付帳款	31,629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應付帳款	13,86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17,44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客服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94,21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6,09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9,27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50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764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信電訊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54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33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簡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本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 1,20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預收款項	9,02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42,31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2,20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營業收入	3,693,934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12%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營業收入	357,82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1%
	本公司	富邦媒體公司	1	營業收入	36,59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營業成本	1,135,56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4%
	本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1	營業成本	85,90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1	營業成本	7,97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1	營業成本	2,319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營業成本	1,75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未實現銷貨損益	8,35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營業費用	3,591,59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12%
	本公司	台灣客服公司	1	營業費用	281,214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1%
	本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1	營業費用	17,91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營業費用	14,78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富邦媒體公司	1	其他收入	10,24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其他收入	9,32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1	其他收入	1,95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台灣固網公司	1	財務成本	26,14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1	財務成本	6,42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1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82,22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1%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優視傳播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80,37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大富媒體科技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1	其他收入	4,78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2	富邦媒體公司	富昇旅行社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91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富邦媒體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3	應付帳款	1,189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富邦媒體公司	富昇旅行社公司	1	營業收入	3,914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富邦媒體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3	營業成本	21,78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富邦媒體公司	紅樹林有線公司	3	營業成本	2,14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富邦媒體公司	台灣客服公司	3	營業成本	1,29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簡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3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4,91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3,8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聯禾有線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2,709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觀天下有線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4,34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紅樹林有線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3,17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短期借款	530,0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短期借款	480,0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觀天下有線公司	1	短期借款	250,00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優視傳播公司	3	應付帳款	23,684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應付帳款	1,889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應付帳款	1,74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聯禾有線公司	1	應付帳款	1,10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03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4,99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聯禾有線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28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觀天下有線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24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紅樹林有線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24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營業收入	128,13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營業收入	115,73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聯禾有線公司	1	營業收入	55,16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觀天下有線公司	1	營業收入	50,17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紅樹林有線公司	1	營業收入	3,76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優視傳播公司	3	營業成本	23,25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營業成本	8,91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營業成本	8,64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聯禾有線公司	1	營業成本	5,62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觀天下有線公司	1	營業成本	3,589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紅樹林有線公司	1	營業成本	1,77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1	財務成本	1,71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固媒體公司	永佳樂有線公司	1	財務成本	1,48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簡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4	台灣固網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25,13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富邦媒體公司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52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2,06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67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6,621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TFN HK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	25,35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台灣客服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8,58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台灣大數位公司	3	預收款項	1,32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台固媒體公司	3	營業收入	37,227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富邦媒體公司	3	營業收入	2,01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3	營業收入	1,39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鳳信有線公司	3	營業收入	1,133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TFN HK LIMITED	1	營業成本	28,29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台灣客服公司	3	營業費用	24,646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3	營業費用	9,924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固網公司	優視傳播公司	3	其他收入	1,36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5	台灣客服公司	台灣酷樂公司	3	營業收入	1,175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6	台灣大數位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38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大數位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3	營業成本	1,312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大數位公司		臺北文創公司	3	營業費用	8,150	依合約規定或一般交易條件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台富客 服科技有限 公司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管理 應用系統和資訊管理系 統開發、安裝、維護、技 術支援、人員培訓及相關 資訊諮詢服務	\$ - (註三)	2	\$ 40,671 (US\$1,300)	\$ -	\$ -	\$ 40,671 (US\$1,300)	\$ -	本公司之 子公司間 接持股 100%	\$ -	- (註三)	\$ -
台信互聯公 司	行動通信產品開發與設 計	93,855 (US\$3,000)	2	152,421 (US\$4,872)	-	-	152,421 (US\$4,872)	225	本公司之 子公司間 接持股 100%	225	113,245	-
富邦歌華公 司	商品批發業	1,158,050 (RMB230,000)	2	789,136 (US\$14,000 及 RMB69,741)	-	-	789,136 (US\$14,000 及 RMB69,741)	(54,586)	本公司之 子公司間 接持股 69.63%	(38,007)	149,179	-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40,671 (US\$1,300)	40,671 (US\$1,300)	\$80,000
台信互聯公司	152,421 (US\$4,872)	152,421 (US\$4,872)	\$54,002,575
富邦歌華公司	789,136 (US\$14,000 及 RMB69,741)	872,075 (US\$15,000 及 RMB80,000)	\$3,973,88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公司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公司之投資公司分別為台灣客服公司、台信電訊公司及富邦媒體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二：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期末匯率 US\$1=NT\$31.285，RMB1=NT\$5.035 換算新台幣。

註三：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消滅，並將股本匯回上層母公司 TT&T Holdings。